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3-030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债券代码：113596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转增比例：拟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94,217.26 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可分配利润 339,815,504.49 元。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594,217.26 元，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9,815,504.49 元。考虑到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市场环境，拟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原因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1、IDC 服务业：

（1）数字经济促进数据中心持续高速增长

伴随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5G 等数字技术加速变革，数字

经济已成为全球经济增长主引擎。“十四五”后，我国数字经济发展实现良好开局，2021年数字经济规模达到45.5万亿，较“十三五”扩张了1倍多，同比名义增长16.2%，高于GDP名义增速3.4个百分点，占GDP比重达到39.8%，较“十三五”初期提升了9.6个百分点。伴随着数字技术的创新演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产业数字化对数字经济增长的主引擎作用更加凸显。2021年我国产业数字化规模达到37.18万亿元，同比名义增长17.2%，占数字经济比重为81.7%，占GDP比重为32.5%，产业数字化转型持续向纵深加速发展。而数据中心作为数字经济发展的算力基础，是数字经济的数字底座、数字基石，具备良好的发展潜力。同时，受新基建、全面数字化转型及数字中国愿景目标等国家政策带领、以及“东数西算”、“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启动建设”等整体规划布局，使数据中心产业无论是在产业规模还是业务收入上都具备良好的前景。根据中国信通院统计数据，截止2021年年底，我国在应用数据中心机架规模达到520万架，近五年年均复合增速超过30%。其中，大型以上数据中心机架规模增长更为迅速，按照标准机架2.5kW统计，机架规模420万架，占比达到80%。2021年，我国数据中心行业市场收入达到1500亿元左右，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30.69%，体现了行业潜力。

（2）“东数西算”助推数据中心建设改建浪潮

2022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四部联合印发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等8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了10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至此，全国一体化数据中心体系完成总体布局设计，“东数西算”工程正式全面启动。按照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布局，8个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将作为我国算力网络的骨干连接点，发展数据中心集群，开展数据中心与网络、云计算、大数据之间的协同建设；同时，作为国家“东数西算”工程的战略支点，更好地利用西部的可再生资源，合理分配东西部数据互动，从全国角度一体化布局，优化资源配置。据CDCC统计，2021年我国数据中心平均上架率为50.07%，除华东、华南、华北地区达65%以上外，其余地区大多不足40%，算力资源结构不均衡；平均PUE为1.49，仅华北、华东、东北地区低于平均水平，整体仍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3）碳中和碳达峰助推数据中心绿色升级

“双碳”战略的落地与推进是“十四五”规划阶段的重中之重，数据中心作

为“能耗大户”，节能减排为数据中心建设运营带来更大挑战。政策上，国家层面发布政策组合拳引导绿色发展，对数据中心节能降碳方面提出明确要求，地方层面错位布局全面推动政策落实，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及周边地区的土地、水电资源相对紧张，对数据中心能效及碳排要求更为严格。技术上，清洁能源的大规模应用，叠光叠储、余热回收等节碳技术快速发展。管理与金融上，业界领先的数据中心通过建立绿色数据中心管理制度及内部碳定价制度促进数据中心绿色转型；绿电证书及绿电交易市场机制的建立和完善，有效激发数据中心使用绿色能源，降低碳排放的积极性，促进数据中心绿色升级。

（4）创新驱动数据中心技术变革

数据中心涉及建筑、供配电、制冷、机架等基础设施，以及服务器、网络等 IT 设备，复杂度高，成为技术创新高地。在基础设施方面，液冷、蓄冷、高压直流、余热利用、蓄能电站等技术大规模运用。在建设方面，数据中心 PUE 仿真设计技术、预制模块化建设、数据中心园区叠光和叠储技术加速应用。在运营方面，AI 智能控制、电子巡检、数字孪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革新，实现运维更高效、更安全。

2、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咨询及施工行业：

公司业务主要依托下游房地产行业发展，在“三道红线去杠杆”的政策背景下，房地产行业目前正处于结构性转变的时期，整体行业处于收拢与调整阶段，地产公司能否扛过行业严冬，其销售能力和整体资源及资产配置就显得举足轻重。整体行业格局将打破原本分散的形式，并逐渐向龙头聚集。而未来市场机遇主要来自于政策的进一步解绑和市场需求提升。公司所处行业处于房地产行业上游市场，在当前下游市场需求低迷的情况下，业务开展都变得尤为谨慎，现阶段倾向于承接履约能力强、具有稳定现金流的质优项目，同时，对前期未结在建工程加快结算与付款，严控履约风险。而未来建筑业需求的变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绿色建筑的需求增加。

在当前环保意识日益增强的时代背景下，结合我国“双碳”主旋律，建筑行业将会朝着更加环保可持续的绿色建筑方向发展，这将使绿色施工技术及绿色建筑材料和产品的需求量急速增加。其中尤以预制式、装配式、土体改良型等环境友好型绿色施工技术将成为发展重点。

（2）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建筑的需求增加。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各种前沿技术不断涌现，建筑业也不会例外。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建筑是未来建筑业的趋势，将进一步提高建筑质量和效率。因此，未来建筑领域对数码、智能轻松可控、信息化等方面的技术需求将愈发强烈。

（3）功能性建筑的需求增加。

为适应新变革和新趋势，未来的建筑会向更多功能方向发展。除了传统的住宅和商业建筑外，办公、旅游、体育、健康、文化等领域的建筑将发展迅速。各种创意、设计新颖、功能多样化的建筑将会成为市场的新宠。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未来 2-3 年内，公司将继续保持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的形式，重点推进现有自持数据中心机柜上电交付，具体如下：重点布局 IDC 投资建设与运营，紧跟国家及行业发展规划。通过全资子公司城地云计算板块整合传统业务积累的资源、渠道、经验等进行数据中心业务布局及储备，打响数据中心品牌。实现覆盖数据中从设计规划、建设、设备制造、系统集成、投资、运维和增值服务的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保持可持续发展态势，传统业务内容保持稳定增长，以绿色低碳新技术带动发展，产值稳定增长，提高利润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实现多维度多元化发展。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目前涉及的主营业务都存在一定的前期垫资情况，尤其是承接的大型项目。另外，公司自持太仓和临港数据中心目前尚处于建设投资阶段，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因此，对公司未来整体资金流存在一定的压力。

（四）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咨询与施工业务受下游开发商流动性风险及房地产业整体行业形势不稳定影响，针对该业务板块，2022 年公司主要以防范外部风险，促进项目回款为重点工作，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另一方面，部分房地产客户受流动性影响，订单需求较少，公司报告期内业绩未有明显转好，对公司整体收入及利润影响较大。

同时，公司自持太仓及临港数据中心尚处于建设期，为尽快实现机柜上电交付，现阶段留存收益将有助于保证公司现金流充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预案是在结合公司未来规划及现状，结合公司盈利状况、债务情况和现金流水平及对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等因素作出的合理安排，公司留存收益着眼于未来提高投资者长期回报，同时为应对公司所属行业的波动性，留存收益既可提供公司的抗风

险能力，又可以保障公司未来分红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和分红的稳定性，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本次未实行利润分配是公司根据业务现状及未来规划，结合公司盈利状况、债务状况、现金流水平、及对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等因素做出的合理安排。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及流动资金需要，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的前提下，从有利于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为应对行业波动及市场环境环境压力，现阶段留存收益将有助于公司保证公司现金流稳定，也有助于未来业务的开展。

本次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状况、债务情况和现金流水平及对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相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故意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兼顾了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合理需求，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故意损害公司股东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